

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3 号楼广联达信息大厦 621 会议室召开。根据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第七条第二款规定“情况紧急，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，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”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金洪先生紧急召集。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监事 3 名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具备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等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和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公司和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均未出现《管理办法》及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不能授予或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，本次激励计划的条件已经成就。董事会确定的授予日符合《管理办法》及本次激励计划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。

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以 2025 年 3 月 31 日为授予日，向符合条件的 485 名激励对象授予 2,643.95 万份股票期权，行权价格为 10.73 元/份。

《关于向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》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

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一日